

巴士「刺客」再現 針筒拮女大髒

前椅空隙露針頭 「蹺腳」即中招 警憑「天眼」緝一男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劉友光）沉寂一年的巴士「刺客」案又出現。行走機場和東涌的一輛S64X線龍運巴士雙層巴，上層座椅背被人暗藏10公分長針筒，針頭穿過椅背指向後排，坐後排的30歲女乘客被刺中大腿受傷，抵達逸東邨總站通知車長報警。警方重案組憑巴士車廂內「天眼」片段，發現一名疑涉案乘客，正全力追緝該名「刺客」。



重案組探員在被藏針筒的巴士上蒐證。

龍運巴士的車廂內安裝有閉路電視(紅圈示)。



九巴早前多次在座椅發現針筒。資料圖片

「遇刺」的女乘客姓文，左大腿被針筒刺傷，送院經治理後並無大礙。據悉，警方在針筒內無發現明顯的可疑液體，但恐防針筒受感染，交由政府化驗所化驗確定。

現場消息稱，犯案者非常陰毒，將針筒從前排座椅坐墊與背墊之間空隙插入，針頭從椅背底部凸出，後座乘客很難察覺。

龍運巴無接恐嚇勒索

涉事S64X線龍運巴士，來往機場暢達路至東涌逸東邨巴士總站。昨晨8時半，姓文女乘客在國際機場登車，當時她坐在上層第五排靠近左邊窗口的座椅，途中她「蹺腳」時，突感左大腿刺痛，細看下發現有尖銳物件由前座椅背底部凸出，當巴士抵達逸東邨巴士總站後通知車長報警。

警員到場發現一支10公分長針筒，認為事態嚴重，由大嶼山警區重案組接手追查，探員檢走涉案針筒，

在座椅上套取指模，因龍運巴士在2011年陸續裝設車廂閉路電視，警方憑片段鎖定一名疑涉案男子，將案列作「襲擊致造成實際身體傷害」。據悉巴士公司無接獲恐嚇或勒索，犯案動機未明。

九巴：強烈譴責放針者行為

九巴發言人接受香港文匯報查詢時表示，已派員慰問傷者，公司對事件表示關注，強烈譴責任何企圖傷害乘客的行為。龍運巴士會配合警方調查，並要求前線同事加強車廂檢查，呼籲乘客除了察看自己的座位，亦應留意身邊的座位有否可疑物件以及可疑者，若有發現，應立即報警及通知車長處理。

巴士「刺客」去年曾經一度肆虐，由6月下旬至9月中的3個月內，發生最少20宗「椅墊藏針」案件，九巴、城巴均曾中招，共造成4名男女乘客受傷，警方曾拘捕一名疑犯，其後則有零星數宗案件，之後便沉寂下來。

業界促立法阻辱車長



去年九巴發生多宗放針案件致多名乘客受傷，當中有人疑因不滿巴士服務而犯案，如今類似案件再現，是否反映乘客與巴士公司關係日漸緊張？

工聯會汽車交通運輸業總工會發言人張子琦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大埔19死巴士車禍後，乘客對車長及巴士公司的誤會明顯增加，部分乘客會將班次延誤的責任歸咎，甚至發洩於車長身上，爭執情況也不罕見，嚴重影響車長的駕

駛工作，他促請政府立法阻止侮辱及恐嚇車長，以起阻嚇作用。張子琦指出，乘客不滿巴士服務作出破壞行為，甚至將車長當「出氣袋」，「經常出現每當班次延誤時，乘客便怪責車長，其實延誤主因是車長人手不足及交通擠塞，但乘客不問緣由便發洩在車長上，其實車長也是人來，這很影響駕駛工作。」張子琦直言駕駛巴士逾20年，見盡不少野蠻乘客，曾有乘客上不了車，竟繞路到不遠處衝出馬路攔截其巴士，十分危險，上車後更質問他為何不讓乘客上車，「那次明顯

是他太遲到站，因為只要在我視線範圍內，都會等客上車。」部分乘客疑有情緒問題或有暴力傾向，「有同事更曾被乘客一拳打至眼鏡飛脫，要報警處理。其實乘客發洩不外乎交通問題，或被車長指帶上車的物件過大，覺得被針對而懷恨在心。」他表示，大埔19死巴士車禍後，乘客對車長的誤會明顯增加，近月關係才緩和，但工會認為政府就侮辱及恐嚇車長立法有必要，同時政府應訂立較嚴重的罰則。

■香港文匯報記者 聶曉輝

網稱港鐵「斬人」 躁青極速被擒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任職侍應的網上戰鬥電競遊戲迷，日前在遊戲分享專區因與網友爭論，心存不滿下留言聲稱仿效台灣鄭捷血洗捷運，要在本港地鐵站月台「斬人」。網主本月2日發現有關「恐怖」帖文後，恐防有意外及引發恐慌，於是報案。由於近期日本發生無差別斬人事件，警方高度重視事件，通知鐵路警區和反恐特勤隊人員加強防備，另一方面追查留言者身份，至昨晚即接報24小時內，在尖沙咀拘捕涉案男子。

打機俾人鬧 發帖要殺人

涉嫌刑事恐嚇被捕的男子姓廖(30歲)，報稱在尖沙咀一間食肆任職侍應。消息稱，該名男子是多人線上戰鬥競技遊戲「傳說對決」遊戲論壇註冊會員。前晚論壇網主巡查會員分享專區的帖文時，發見有人發表恐怖言論，有人聲稱：「好多人間我」，又稱會學台灣捷運殺人狂鄭捷，「我要嗶月台斬人」，但留言沒透露行事時間及地點。

網主相信有其他會員看過帖文，擔心引發恐慌，立即將帖文複製後立刻刪除，並向警方舉報。天水圍警署接獲相關案消息後為大為緊張，立即通報元朗警區。

元朗刑事部人員向遊戲供應商了解，追查留言者身份和網

址，為安全起見，警方知會鐵路警區巡警和便裝特遣隊人員，加強在月台和車廂留意可疑者，同時反恐特勤隊加強在尖沙咀和金鐘人流較多的車站，加強觀察形跡可疑的乘客。

據悉，探員迅速掌握涉案網友的身份，得悉他在尖沙咀上班，前晚在諾士佛臺附近埋伏，目標人物出現後，將其拘捕，並無發現違禁品，其後押解他返回住所搜查電腦和手機。

警：網上非無法可依

據悉，有人聲稱，在網上被網友責罵，一時衝動留言發洩，純粹只是「講吓」，並無打算去實施。

警方發言人表示，本月2日晚接獲罪案消息，指有人在互聯網發洩懷疑恐嚇言論，案件交由元朗警區刑事部調查，6月3日晚上在尖沙咀拘捕一名30歲男子，他涉嫌恐嚇被扣查。

警方提醒市民，互聯網的世界不是一個無法可依的虛擬世界。根據香港現行的法例，大部分針對現實世界用來防止罪行的法例，均適用於互聯網世界，市民切勿以身試法。

資料顯示，台灣憤青鄭捷血洗捷運列車及月台發生於2014年，21歲大學生鄭捷在捷運列車及月台上，揮刀向無辜乘客肆意狂斬，造成4死24傷，至2016年被判處死刑並執行。



警方曾在港鐵尖沙咀站月台和大堂加強留意可疑人士。香港文匯報記者鄭福強攝

探員在尖沙咀諾士佛臺拘捕疑犯。香港文匯報記者鄭福強攝

勿抱「捉我唔到」心態發恐嚇言論

因被稱為「萬能KEY」的不誠實取用電腦罪被廢，警方涉嫌「刑事恐嚇」拘捕涉嫌發表恐嚇言論的網民。大律師陸偉雄接受香港文匯報查詢時表示，涉事網民涉嫌刑事恐嚇被捕，只要證明到其行為或意圖會威脅到他人的生命及財產，即屬犯罪。以這宗案件為例，若疑犯未有明言確實「斬人」時間地點，以及用什麼方式在港鐵站內犯案，檢控方面會有難度。

陸偉雄指，雖然早前不誠實取用電腦罪名的「萬能KEY」功能被廢，但不代表這條罪名完全失去法律效力，若警方追蹤到該網民當時是使用他人的電腦，例如使用公共圖書館或咖啡店發佈有關「威嚇字眼」言論，引致他人受驚

嚇，便可能觸犯「有犯罪意圖或不誠實意圖取用電腦」罪名，最高可判罰入獄5年。陸大狀提醒市民，網上言論亦要有底線，切勿抱着「捉我唔到」的心態在網上發佈令人不安及不負責任的言論，以免負上刑責。

根據香港法例第二百零二章《刑事罪行條例》第二十四條「禁止某些恐嚇作為」，任何人威脅其他人會使該其他人的人身、名譽或財產遭受損害；或會使第三者的名譽或財產遭受損害；或會作出任何違法作為，而在任何上述情況下意圖使受威脅者或其他人受驚等，即屬犯罪，經簡易程序處理，可判罰款2,000港元及入獄兩年，經公訴程序定罪，可處監禁入獄5年。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文子星引渡案 今釐清法院司法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印度裔香港居民文子星，被印度當局指參與恐怖活動及列作頭號通緝犯，並被國際刑警發出紅色通緝令，印度政府早前向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出申請引渡其回國受審，案件昨在東區裁判法院審理。

控辯雙方爭議裁判法院有否司法權審理有關人權及酷刑聲請等事宜，辯方律師指印度人權狀況不及香港，回國或遭迫害，因此反對引渡申請。裁判官將於今日決定如何處理涉及人權的司法管轄權問題。

30歲的文子星(Ramanjit Singh)昨晨由囚車送到東區法院時，全程由警車護送，大批身穿避彈衣、手持長槍的警員在

法院外戒備。是次聆訊由彭亮廷裁判官審理，資深大律師華偉忠(Wayne Patrick Walsh)代表印度政府提出引渡申請，辯方文子星則由楊艾文大律師做代表。

控辯雙方昨爭議裁判法院有否司法權處理本案有關《禁止酷刑和其他殘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處罰公約》以及人權等事宜外，辯方續指出有證據證明文子星在印度受盡酷刑對待，涉及人權爭議。

控方則指，裁判官在處理交付審訊程序中，並無司法管轄權處理有關《人權法》的理據，只可處理有關《逃犯條例》的理據，且現時印度政府提出的指控已有足夠表面證據，本港法庭亦有司



文子星被印度政府申請引渡回國受審。資料圖片

法管轄權處理本案。又提議法庭先讓入境處的「統一審核機制」審理並決定是否批准文子星進行「免遣返聲請」及「酷刑聲請」後，才審理應否引渡文子星到印度的事宜。



大批身穿避彈衣警員在東區法院外戒備。香港文匯報記者劉友光攝

裁判官彭亮廷指，需時考慮控辯雙方陳詞，押後至今日裁定該庭有否司法權去審理有關人權及酷刑聲請等事宜。聆訊今早繼續，而本案整個引渡聆訊預計需時10天。

藏槍案「獨人」上訴 律政司：官界機會被告澄清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港獨」組織「學生動源」前成員劉康，前年在立法會就修改《議事規則》辯論及表決期間，於立法會外被警員搜出仿製槍械及「港獨」貼紙，他去年9月經審訊裁定一項管有仿製火器罪成，判處18個月感化令，劉不服定罪提出上訴，昨在高等法院審訊，劉一方指原審裁判官在審訊時主動加入盤問，令被告得不到公平審訊；律政司一方則反駁指為何不是裁判官「唔想輕易定一個年輕人罪」，而被告供詞部分不清晰地方給予機會澄清。法官在聽取控辯雙方陳詞後，決定押後裁決。

代表劉康的資深大律師李柱銘陳詞指，原審裁判官曾在審訊中問劉，指為何他明知集會現場可能有反對「港獨」者，仍決定前往；以及他如何能在短時間內組裝氣槍部件等。該些提問已構成過度盤問，其後更將劉的回應作為裁定劉的供詞不可信的事實基礎。

李認為裁判官的角色只應對控辯雙方案情作持平分析，而非加入盤問，否則會令人感到審訊不公，李又舉例稱「好似球證，只可以睇波，有人犯規就吹噓，但唔應該加入戰團」。

代表律政司一方的高級檢控官張卓勤反駁稱：「點解唔可以話係裁判官唔想輕易定一個年輕人罪，而界足夠機會佢去充分澄清解釋呢？」認為裁判官只是就被告供詞部分不清晰地方給予解釋或澄清機會。又指就算裁判官不接納被告說法，亦無礙得出劉藏槍是有不軌企圖的推論。

李柱銘又指，根據終審法院案例，被告只需就其管有仿製火器並非作為非法用途提出說明證據，相反控方則要就每項罪行元素，舉證至毫無合理疑點的標準。認為原審裁判官沒有足夠證據支持被告有罪的裁定。

張卓勤則指，根據法例雖可以自衛或經營生意業務等理由，為管有仿製火器提供合責辯護，但如果控方能證明火器會被用作非法用途，例如商人明知地售賣玩具槍予不法分子作打劫用途，管有行為亦構成犯罪。而被告當日被警員截查時，已承認自己是有目的地將氣槍帶往集會場地，並以為自己的行為是被容許的。

張續指，裁判官亦已明確表明，是在全盤考慮過事發時情況，包括集會性質、前一天的清場行動，從而推論現場有反對「港獨」人士在場，並評估劉當日帶着氣槍或會破壞社會安寧，故此裁判官的裁定是有充分證據支持。

六合彩 MARK SIX
6月4日(第19/062期) 獎號結果

16 21 24 28 37 40 48

頭獎：—
二獎：\$1,813,250 (1.5注中)
三獎：\$103,610 (70注中)
多寶：\$22,947,419

下次獎號日期：6月6日(星期四)